



中国历史名人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

杨书案 著

一个用五千言征服世界的文化巨人，一个令无数信徒臣服的道家创始人，穿过两千年的漫漫时空，您终于走出了作家的笔端。

白描的手法，抒情的笔调，娓娓道来的故事，把我们引领到那洋溢人类智慧的时代：拨开先哲头上的神秘光环，使我们看到了千位有血有肉的人。

Lao Zi

老子

杨书案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(鄂)新登字 05 号

老子

老子

杨书案 著

责任编辑:欧阳忠

责任印制:周铁衡

封面设计:刘 英

出版者:长江文艺出版社(武汉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) 邮编:430022

发行者:长江文艺出版社
(电话:85837121)

印刷者:北京泽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850mm × 1168mm 1/32

插 页:4 印张:13

版 次:1998 年 9 月第 1 版

2003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

字 数:290 千字

印 数:6001—9000

ISBN 7-5354-1723-

↑:25.80 元(简精装)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给厂方负责调换。

序

滕 云

书案新作《老子》面世，嘱我为序。作序我实不敢当，却也义不容辞。

书案与我是北大中文系五六级同学。君子之交淡如水，毕业后天各一方，一别经年，音书隔绝。八六年夏秋间，忽接书案柬邀，赴张家界参加书案历史小说讨论会，其时他已是若干种获奖与未获奖的儿童文学作品、若干种畅销与未畅销的长中短篇小说的知名作者了。尤其是历史题材长篇小说斐然有成：《九月菊》《长安恨》《秦娥忆》《半江瑟瑟半江红》等，均在历史文学界、评论界享有口碑。张家界之行以文会友，我与书案既是同窗旧雨，也是文学新知——此前书案作品我读得不多，是参加这次会才认真读起来的，并为此写了一点评介文字。八九年秋，我和书案均参与剑门蜀道历史文学研讨会，同缪俊杰、凌力、何镇邦诸友相聚甚洽。其间我们游九寨沟，漫步而漫谈，知道书案在写孔子。翌年《孔子》出版，书案寄书遗我，读后我撰写了一篇不短的文章，交刊物发表，也参加了他到北京举行的此书讨论会。过了一年半，书案又有新著行世，就是《老子》。

书案的勤奋不消说得，他每一两年就出一部书。每部篇幅并不很大，二十来万字的样子，作者并不故意以“巨”著示人，而对读

者来说,书价和阅读所需时间都便于接受。他的书大多在雅俗之间:有好读的故事;有基于史实而又由作者情志“发酵”过的构思;表现历史生活,给读者以历史知识历史启示,但没有史料堆砌之感,也不作纯历史思辨,而着重挖掘历史人物的人性内涵,刻划历史人物的感性形象;他的历史长篇有情韵,情胜于理,文学语言也漂亮;他写得驾轻就熟,举重若轻,连孔子这样的题材,也处理得有可读性,并不显得古奥艰深。

书案历史题材小说创作已形成个人风格。而从近作《孔子》、新作《老子》看,书案的作风一仍其贯,却又有新发展、新变化。

他的历史文学创作的第一阶段,只写农民起义题材,而有骚人墨客出入农民领袖与义军间。眼前似见沙尘起的武事,未必是作者特长,但烟笼寒水月笼沙的诗人迁客命运遭际,作者写来却得心应手。

第二阶段,他写帝后,写宫闱,金马玉堂之外,有风流文采,半江瑟瑟半江红的情调,显示了作者写宫闱故事的个性。

第三阶段,就是《孔子》《老子》了,他为中国人心目中两位万古圣哲立传,并不单纯作高山仰止景行行止之态,他以平视的目光和笔致,让作为中国学术之源的儒家与道家祖师走下圣坛,回归人间,则是作者这两部古哲人传记文学的特点。

草野——宫廷——杏坛(以及守藏室),是自始迄今书案历史文学创作迈出的三步。他沿着政治性题材——社会性题材——文化性题材走,通过主人公社会层面、社会身分的演化,走近古代社会的文化之核,走近古代历史的文化之源。

我国历史文学界,写帝王将相有久远的传统。写后妃、写忠臣良相,也不能不及于帝王。王侯宁有种乎?依旧日中国人成王败寇的观念,草莽英雄也可归入后补帝王族或准帝王族的。以他们为主人公的作品,我们读过很多了。另有一类人物,与帝王将相也有关,在纪传体史书中占有专章(或世家或列传),却极少为历史文

学家用作大型作品的主人公——我指的是古代思想家、古代哲人们。中国思想史上大儒大哲代不乏人，群星灿烂；然而中国缺乏古代思想家历史文学，缺乏古代哲人小说。这是中国历史题材文学创作之憾，是中国历史文学文化性之憾。书案以自己的两部长篇小说《孔子》《老子》，补了这个空缺。这两部作品，未必尽善尽美，作者开拓之功却不可没。

古代思想家题材小说的创作，比之古代农民起义题材与帝王将相题材小说的创作，另有一番难度，审美属性另有一重特点。

难点和特点不是别的，是情与理的美学关系。历史小说是情感之文，历史著作是理识之文，而以古代哲人为主人公的历史小说，则出入于情文与理文间。因为古代思想家既是感性的人，又是理性的人，而且以理性统驭情感，理性、智慧、哲思高于情性，正是哲人之所以为哲人的本体性特征。思想史和一般历史著作作为思想家立传，写出了思想家之“理”，也就写出了思想家其人。哲人小说不同。尽管哲人的心灵、个性依存于化的智慧、哲思，但小说家却不能只写人物的智慧、哲思就罢了，还要把哲人形而上的、精神的灵魂化为形而下的、血肉的灵魂，否则哲人在小说中是活不起来的。但哲人小说也不能只写人物形而下的、血肉的灵魂，还必须写主人公形而上的、精神的灵魂，否则，主人公作为“人”虽然活了，作为“哲人”却依然活不起来。哲人小说自然最好是情中见理、理中见情，情理交融；但情、理绝对半斤八两是不可能的，也是不可取的。那么，是情重于理胜于理好呢？还是理重于情胜于情好呢？那情与理的“比重”，那情与理相合之“度”，是很不容易衡量的。哲人小说无疑应归于“情文”之属，应当有情味，但不可能拒绝“理文”的因子，也不应该排斥理味。“理文”因子活跃到什么程度，理味浓到什么程度，才算既有哲人小说特色，又并不危及小说文体的“情文”性质呢？分寸很不容易把握。

书案的《孔子》《老子》，在整体叙述风格上，较之他头两个阶段

的历史小说,理的成分显著增加了,情的成分有所减弱。其中,《老子》尤甚。我想这是与历史资料的限定有关的。历代祖述、诠释、研究孔子的书籍汗牛充栋;孔子的事迹,可征的历史文献与传闻资料也多些。古今研究老子的书籍也不少,《老子》笺注就在千种以上;但老子生平史料却相当匮乏,此外就是传说传闻了,还有就是《老子》即《道德经》五千言。巧妇难为无米之炊,仅仅依据这些来敷衍出一部长篇小说,确是大难题。书案却要做“巧妇”,他写《老子》,采取两种办法,来解这道似乎注定会质胜于文、理胜于情的难题。

一种办法,是以《道德经》及有关史料、传说为灵魂为筋骨,放出手眼,充分调动小说家的历史文化知识和艺术想象力,为老子造血、生肌、塑形,向读者推出老子的感性形象,使老子的生命个体向读者走来。史料说老子陈国相邑人,生于李下,耳长七寸。书案据此生发出老子诞生以及出生前其外祖、其母、其扑溯迷离之父之间一段既真切又神奇、生动而极富情致的故事。故事叙过也就罢了,却又草蛇灰线,伏脉千里,李耳终其一生,究其学术思想、其人格个性,都与他生身之地有关,与他的父母有关——与北方之学同南方之学的冲突、交融有关。就具体情节言,李耳成年之后游洛,在三月三上巳节的洛水边,与溱姑邂逅、结缡;又游鲁,与故国陈女的聚散,都与李耳诞生之地、诞生之情,与李耳本人的情思及乡思有丝丝缕缕的关连。作者因史生情,演漾为文,人物就从史籍中走出来,显得有血有肉,小说写哲人而有了情致。

另一种办法,是使老子之道(思想、学说)还原于老子其人,还原为老子的心理行为、人格行为及处事方式的个人特征。老子其学其人,虚静无为,守雌贵柔,耽于玄想。作者就在小说中还还原为白描画面。一天,久游鲁国的李耳,要西返洛阳了,他去国离家已十有余年,一旦踏上归途,如果是一般人,心情的兴奋可想而知;然而李耳并不。只见大道上“西去牛车晃晃悠悠,平稳徐缓,一位行

人，归心不急，离情淡淡”；车上的李耳，“放下车帷，闭目端坐。行程迢遥，旅途无事，正好静心冥思。冥思，是他最大的生活乐趣。”小说并不明写主人公冥思什么，却在这幅行旅图中，绘出了这位哲人守静的性格、古淡的神情。虽然画面没有背景，没有情节，主人公的哲人风采气质，宛然而在了。

更多的时候，小说对老子玄思的描写是有具体内容的。青年李耳在洛河边遇溱姑，踏青归来，耳边总有一只杜鹃鸣叫。杜鹃啼鸣是自然界春天小景，此时却是李耳春思萌动的象征。他努力自制，摒除杂念。“静胜躁”是他的信条，于是他步出门外——

门外有邻人抱着小孩把尿。孩子不肯尿，小手紧紧握拳，哇哇号哭。邻人撮嘴嚅囁地吹口哨，耐心呼唤。孩子小鸡鸡勃然欲举，渐渐坚挺。哧——射出一汪尿柱，千呼万唤始出来！李耳看得入神。杜鹃早已飞走了、只有对眼前婴孩的冥思。多可爱的赤诚纯洁的孩子。他无知，所以无欲。他柔弱，不会伤害任何事物，别的东西也不会以他为敌。狼、鹰隼，十分凶猛，却常抚育野地里的弃婴。别看他骨弱筋柔，那两只小拳头捏得多紧。他还不知道男女交合的事，小鸡鸡却常常勃起来，新生儿精气充沛啊！尽管整天哭号，嗓子并不沙哑。他嘴里哭号，心中是平和的，平和之气可以养身。大人，在很多地方应该效仿婴儿，一个有深厚道德修养的人，就像赤子。赤子，柔弱不争，精气未散，中心平和。和，是根本，和谐是事物的最高境界，是事物的常态。心地失去和谐，任意使气，叫做“强”。人为使“强”，拔苗助长，不合于“道”，就是长起来，也会很快衰亡……

这段描写很精彩，在小说中也很典型。它表现李耳对婴孩的观察，其实表现的是观察者的内心独白。它是静态描述，其实充盈着心理动感和张力。它是眼前景的具象，也是眼前景的抽象。它包含的哲理不属于他人，只属于老子，是老子之“道”的活证。李耳就是这样一个人，这样一个思想家。老子其人，老子道术，赤诚纯

洁，柔弱不争，中心平和，而生命元气充沛。李耳这个人面对赤子生发的感念，与李耳这个思想家面对赤子生发的哲思，合二而一了。即景生情，即事明理，目击道存。这种文字可说是一声二歌，李耳作为人的情感方式，李耳作为思想家的思维方式，对李耳这个人的状绘与对李耳这个思想家的阐释，一笔写出来了。情景就是事理，“道”就是人。

李耳本来是要逃避“杜鹃”的，这番玄想，果然使他入静、升华。却不料，尹喜来打破他的玄想了。负有为李耳作媒使命的尹喜，见李耳出神地观看小孩把尿，趁机发话：想小孩了吧？你喜欢孩子，老婆还没有，洛水边那个溱姑，你喜欢不喜欢？别装胡涂了，就是学杜鹃叫的那个小美人……

李耳不是装胡涂。他一向贵真，贵朴，疾伪，疾巧。尹喜作伐之意，他岂不明白？但他不是个任性使性的小青年，他是个已入中年的哲学家。尹喜当面提出的这个纯属感情范畴的问题，比玄而又玄的玄学问题，令老夫子更难开口回答。尹喜也很妙，用李耳常说的一段哲言形容李耳此时心情：“‘情’之为物，帷恍帷惚。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。恍兮惚兮，其中有物。……”李耳一听就笑了。他清楚，好心的尹喜用一个“情”字偷换了他形容“道”的这段话中的“道”字，用李耳论“道”的话，来形容此刻藏在李耳心中的对溱姑之“情”。就这样，两人“道”也论了，情也论了，“道”与情合而为一。即“道”见人，即人见性（性格），恰切巧妙而自然。这该是作者的神来之笔。

小说中类似这样糅合情与理、人与道关系，既阐释了老子之道，又写出了老子其人的例子很多。

作者对老子其人之“道”，常有出人意表的独特发明。他笔下的李耳，日常言谈举止，随处触机，“道”在其中。李耳下棋，以屈为伸，以退为进，以弃为取，棋风平淡冲和而胜券在握。这是李耳弈棋见“道”。李耳观草木，也能明“道”。他说生长着的枝条总是柔

顺的,死去的才变得僵硬。强硬的东西离死亡便不远,柔弱的东西反而有生命力。草木是这样,人也是这样,“道”也是这样。李耳看到人们捆硬柴用软藤,也能与“柔以克刚”之“道”挂起钩来。甚至李耳与溱姑成婚,洞房花烛夜,李耳行夫妇之道之际,也不忘他要向世人阐发之“道”：“娴静的女子,甘处下位,一身娇柔;雄强的男子,一身刚健,也要俯首交归。牝常以静,以下,以柔,而胜牡……”李耳还能见山谷而证“道”:他不愿做高耸的山陵,只愿做虚容低凹的山谷,他提倡“为天下谷”,把他心目中的“道”叫做“谷神”。李耳走路也能悟“道”:那条大道串连无数小道,通向南北东西,似断而续,曲折往复,莫可穷尽——正是他终日冥思苦想要求得的,那个产生天地、化育万物的“道”之象。作者这样写李耳的玄思,写耽于玄想的李耳,就把这位智者、哲人、思想家写活了,也把老子抽象玄奥之学讲活了。所写所讲的,固然是“道”,是“理”,但其中有人之性人之情,有道之谐理之趣。这是有别于情致而充满理致的小说文字,它让你悟到,情致之文固然就是小说文字,理致之文也是可以作为小说文字的。

庄子有言:“饰小说以干县令,其于大达亦远矣。”庄子“小说”本义与现代“小说”概念之同异且勿论,只说书案这本写庄子前辈、道家之祖老子的作品,一反庄子的断言,却相当成功地做到了以小说干大“道”,而且其于大“道”不远。

小说《老子》中王孙逸的感叹不错,普普通通的事物,到李耳先生脑子里打一个转,出来就有深刻的“道”理。这就是哲人、思想家不同于常人之处,这也是老子不同于其他哲人、思想家之处——他要探究和阐发的,不是一般的哲理,而是“道”,他在主观上所思所言所行的,莫不与“道”相契。作者正是把握这一点来写老子。当然,如果将人物的这一特点无限扩大,使人物非“道”不思,非“道”不言,非“道”不行,即也过了。这本小说所写下为过,也有个别不甚自然的地方,但小瑕不足掩全璧。譬如李耳行房事也要证“道”,

不知主角是否此刻为何还不想做丈夫,而还想着当道家祖师爷。

值得称道的倒是作者笔下的这位道学夫子,有时竟也不能免俗;有时竟也自乱其“道”。李耳居留郑国期间,执政太夫子产怕他独居寂寞,送他一位陈女侍候左右。陈女来后,平日沉思默想的李耳,忽然有了说话的兴致,他和陈女说话,自觉有一种愉悦感。主张寡欲的李耳,隐隐觉得一种欲望在慢慢滋生。“咎莫大于欲得”,李耳决计离郑以自制。子产挽留,李耳苦笑:“人之所畏,不可不畏。”子产很理解:明哲如先生,参透天地玄机,也不是完全遗世独立的啊。可见这位寡欲哲人,也有不能免欲之时,也有并不超脱之时,哲人也是血肉之躯,这就很真实。李耳返回洛阳后,周景王召见,问政于李耳。李耳竟滔滔陈词,而周天子则以“异想奇谈”打发了他。李耳回到家里,自省自悔:今天我是怎么啦,自己不是从政之才,也明知天子不会听自己的,我却自违常例,慷慨激昂,人哪,就是那么可笑,主张虚静,却免不了轻狂,免不了浮躁……唯其作者写了人物不能免俗之处,写了人物自乱其“道”之时,写了人物思想、行为的矛盾,人物形象反而获得了更高的统一。

我以为书案的《老子》(以及《孔子》),为写古哲人的历史文学创作作出了新开拓、积累了新经验。我的理由就包括上面所论的,他对这类作品特有的“哲”与“人”、理与情美学关系的探索。

下面我还要说第二条理由,就是书案对史与文的美学关系的探索。这也是古史文学和古哲人小说要解决的难题。上古之世,上古之人,去今久远,如云龙雾豹。几条史料,几段传说,是龙之睛豹之斑。如何据以复原全龙全豹?依靠纂联史料,可以编述历史通俗文本,撰写小说则远远不够。而但凭想象来虚构,诚然是小说了,于狭义的历史文学却不足称。书案创作《老子》,不走极端,他态度谨严,而思致活泼。他的做法,我举两项:一,尽力营构古史氛围;二,大力开发适于描写古史古哲的叙事技巧。

现在先说古史氛围。老子是春秋晚期的思想家,生活在距今

二千五、六百年的纪元前五、六世纪,以他为主人公的文学作品,当属古史题材文学。古史氛围,古史意味,不仅应当是这种作品的形式特征,而且应当是内容特征以及风格特征。小说《老子》是具有这样的特征的。一般而言,古史的主干是国族变迁,也包括古事物、古俗、先民意识的展示。小说《老子》中,春秋时代国族变迁正是作品构成要素之一。小说陈述了周朝的自盛而衰,以及几个诸侯大国、几个诸侯小国如晋、鲁、楚、陈、郑等的盛衰,还有宗主国周王朝与诸侯国主从关系的变化,诸侯国内与诸侯国间关系的变化。其中,小说对楚国古史的叙述很典型。

这是小说的描述:“楚字从木,原指一种丛生的灌木,杂薪中楚翘者也。也就是荆,荆棘。荆,楚,一木二名。便是说,这一带原是一片荆棘丛生的蛮荒之地。”“楚人的始祖炎帝最初也起于黄河,以后才南徙长江。”“楚人的祖先驾着柴车,穿着破烂衣服,居处草莽,跋涉山林,艰苦开辟。”“初居丹江之阳,后徙荆山之阴,柴车破衣,开辟山林,逐步发展”。“征服了长江、汉水一带数十个林立的小邦,还将势力扩张到了江淮流域、江浙流域、沅湘流域,以至江南数千里的广大地区”。“耕作农技,矿冶工艺,胜过中原,所以国富兵强,人文荟萃,也早已不是中原歧视的南蛮。”

请看这样的小说文字,有没有浓郁的古史意味、史诗意味?

但小说并没有采取古代编年史的写法,它采取闪回写法,以人物为中心,突出的是人文古史。老子是陈国相邑人,陈国与楚比邻,后来成为楚的属国,老子因而也可算作楚人。老子生于斯,学于斯,小说对楚古史的追述,正具有为老子之学、老子其人勾勒历史文化背景、特别是历史人文文化背景的意义。

同样,小说随着李耳周游列国的足迹,展开了对周王朝,对若干诸侯国古史的叙述,也是为老子其学其人提供历史文化背景。

这些国别古史的描述,合成了一幅春秋时代中国的历史、政治、社会、文化地图,不像编年史那么完整,然而主人公的“生态环

境”重构出来了,小说也因之而演漾着悠悠 远的古史遗韵。

显然作者是着意营构这种古史格调的,因为这是古史文学审美属性之所在。除史的陈述外,作者在叙事中有时会仿佛不经意地,点染着具有历史时代特征的事物,从而加浓着古史意味。譬如,作者在叙述楚庄王富国强兵之策时,写道:楚庄王“大量增产新式青铜武器——戟。以前常用的武器是戈和矛。戈是击杀性武器,矛是刺杀性武器。戟,将戈和矛复合成一体,在戈的顶端装上矛,既可冲刺,又可击杀,杀伤力大多了。”“他从实战出发,改进战车。四马驾车,在广阔的原野上奔驰冲突,速度快,威力大;但战车遇到坡坎,容易翻倒。改进后的战车,底盘大,车厢小,称‘锐上斗下’,能在各种地面驰骋战斗,号为‘楚车’。”这种叙述,看来平淡,却就把读者牵回了二千五百年前,那冷兵器的点滴改进都足以标志国威的远古之世。那时候,戈矛合为戟,战车改形制,其意义未必就小于现代从炸弹到导弹的发明,这就是历史感。

此外,这部小说对先民古俗、古意识的描述,也加强着古史氛围。李耳和尹喜夜观星象,看到一岁星失所,危及乌尾,两人认定,这异常天象兆示着周天子与楚王必有灾祸。这种观念在今人为迷信,在古人却是严肃的学术,体现着天人相应的宇宙观。周灵王打算在谷水上游筑坝壅堵水患,太子晋劝父王:山河应该顺其自然,不妄施人工,才不致扰民,上下才能相安。乱改山河,就会触怒谷、洛二水河神,使相争斗。这样的意识今人看来似乎可笑,其实有某种道理,反映着积淀在先民意识深层的自然观与古代政治家治国安邦之学。三月三的洛水边,溱姑倾听着什么声音,忽然不安地变了神色,忙撮起嘴叫着“布谷布谷”,随即咬破嘴唇,几滴鲜血洒落地上。原来这是郑国古俗:春天杜鹃初啼,最先听到的人不吉祥,主离别,禳解的办法是学杜鹃叫,沥血于地。小说中描写的古代民风民俗还有其他,从《诗经》演绎的就有多处,构成了浓郁又清新的古史情韵。

上面这些都属于史与文美学关系的一个侧面——古史小说要有古史氛围。

此外,还要有相应的古史文学叙事技巧。古哲人传记小说,有不同于一般古史小说的特殊性,上古哲人生平史料无多,有的半是传说人物,写成长篇小说,除了渲染一般的古史氛围之外,还有使历史与传说统一,使人物从传说进入历史的问题。老子说是这样。老子是谁?是老聃,即李耳?是太史儋?是老莱子?是一个人有不同主名,还是几个人的集合?《老子》即《道德经》是不是老子的著作?抑或是保留了老子本人主要思想的战国时人编定的著作?自司马迁撰《史记》老子本传起,就无定说,至今仍然。用文学为这样一位实实虚虚的古哲作传,写成一部有相当历史真实性、可信性的历史传记文学作品,而不是一部通俗传奇,那就得有相应的叙事技巧。

《老子》的叙事技巧,我看可以归纳为:以原始史料、原始传说为根据,以老子著述为根据,参以同时代的其他史籍、史料,运用历史想象力和艺术创造力,有无相生,虚实相成,“道生一,一生二,二生三,三生万物”,构造出老子及其周围的生命世界。具体说来,这部小说的叙事技巧叙事方法主要有三——

一是组织法。小说中写到的人与事,有一部分是载诸史籍的,虽然于史有征,却并不都与老子有关联,作者依自己的构思,把他们和它们组织起来,织为一卷时代云锦,织成一轴历史画图。孔子曾问礼于老子,这是史有明载的。但小说通过公冶之丧,让少年仲尼司仪,就此向老子问礼,就是小说创作了。子产执政郑国,载之于史,但小说让李耳过郑,作为子产的客人,相知相得,一连串情事,也有作者组织作用。周朝史事,楚、晋、鲁、陈、郑国史事,作为李耳生活年代的时代背景,是客观存在,但直接进入李耳生活、思想、行为、心理,却是小说作者组织之功。老子生活于风诗流行民间的年代,但李耳周游列国,遍地弦歌,显然是小说作者撷取《诗

经》中的国风之什，加以组织。小说运用组织法这种叙事技巧是成功的，不拘泥史实，而又有浑然一体的历史整体感。组织法有时看来只是把一项史迹与另一项史迹串联，但实际上并不是简单相加，而是相乘，产生了一加一大于二的效果。有限的人物生平史料，经作者织进小说，变得很丰厚了。

二是演绎法。小说所写，有时是直接从老子书中衍生出形象。例如，老子思想的核心是对“道”的见解。“道”是不可道的，不可言传的。“道可道，非常道。”但小说这种文体，却需要将不可道的抽象之“道”，变成可以道的形象之“道”。于是作者构思出以道路比喻“道”的写法。李耳西去函谷关，迢迢路途，大道小道无可穷尽；走在路上，举首望天，春雁北翔冬雁南飞，每年循固定雁道往返，那雁道却无形无迹。李耳倏然有所感：这无可穷尽的天下道路，这无形无迹又实际存在的雁道，不就像他冥思苦想的“道”么？“道”生天地，育万物，无所不在，莫能穷尽，难窥其形。显然，道路亡喻是从老子对“道”的抽象表述衍生的，是一种演绎法。又如，《道德经》十八章有云：“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谿”。于是小说作者在王孙逸斩郑姬以谢客士的情节中，让李耳发表意见：士应该通达，应当做天下溪涧，容纳细流，善于处下，为天下谷；不懂这道理还能叫“士”？老子又主张：五色使人目盲，五音使人耳聋，五味使人口伤。小说就在李耳与师旷交往的情节中，带出老子这一思想。诸如此类，小说中借情节、细节演绎老子思想，或借老子思想衍生情节、细节之处，不一而足。

这种演绎法，用不好，会成为简单的图解。但这部小说用演绎法几乎没有痕迹。这需要三个条件，一是作者对老子思想揣摩纯熟，二是能使有关的古文献容纳于胸，三是有艺术想象力。这样演绎起来就是有机的，而不是机械的；能这样，演绎法就成为一种叙事技巧，成为艺术创造。这种叙事技巧不可滥用，但对塑造老子这样的古代思想家的形象，却不能不用，因为古代思想家的思想，对

他本人而言,不仅是思想,还是心灵、人格、个性。不演绎,是无法使古哲人的思想、学术、人格、个性、心灵化为感性形象,让读者感受到并产生某种认同的。从这个角度说,演绎法不仅是一种叙事技巧,还是创作古哲人小说的一种典型化手段。

三是虚构法。组织法、演绎法都有虚构成分,但属于据实虚构,累材有或多或少的史料依据。但古哲人传记小说的创作,光是据实虚构不够,还要有凭空虚构。这部小说中,凭空虚构的人与事不少。李耳外祖父、母亲、生父(磨镜人),溱姑、陈女、郑姬,仆人徐甲,友人尹喜其妻,……等等,与李耳的关系或至亲或至近或相熟,却都于史无可稽致。然而在小说作者笔下,这些凭空虚构的人与事,又在生活化的同时具备历史化的实感。据实虚构与凭空虚构,都要达到生活化、历史化的效果,才称合作。按说据实虚构比凭空虚构容易些,总算有所依恃,作者心中有底;但换个角度看,则又更困难,因为虚构要受据实的限制,又要做到虚实相成。凭空虚构按说自由度大,但却不可能由作者任意为之,而必须受相关史实、史籍、史料的无形约束,本来是无中生有,却又要让读者信其有,很不容易。这样说来,作为叙事技巧的虚构法,并不仅仅是叙事技巧而已。

组织、演绎、虚构三法之外,这部小说的叙事方法、技巧,还有没有其他?有,这里不再胪列。这些叙事方法、技巧交相汇融,而不是分割并列。运用这些方法和技巧,作者把古史复原为生活,从有形无形的史实、史料生活情节和细节,因此而唤回了远逝的历史时空,重现了有主名与无主名的古史人物的音容。

最后,还要说说我认为书案的《老子》,为古哲人小说创作积累了艺术经验的第三条理由:小说中有作者的文化追寻文化识见。

读小说《老子》,作者的文化意识和小说的文化意味,使人印象深刻。我所指的文化意味,并不是小说对道家文化的张扬。小说以老子为传主,祖述老子思想,因而指顾道家文化之源是应有之